

# 臺大外文系選課注意事項

2023.08.17 更新

課程名稱	選課注意事項
各入學年度必修科目及應修學分	請參閱本校網站「 <a href="#">各系所必修科目及應修學分資料查詢</a> 」。
語言訓練課程共同規定	<p>「英語口語訓練一、二」、「英文作文一、二、三」必須循序修習，不得跳修。英語口語訓練分班測驗成績達 90 分以上者，得免修「英語口語訓練一上/下」，但需補修其它外文系/外文所開設之課程共 <b>4 學分</b>。</p> <p>「英語口語訓練」、「英文作文」、「翻譯及習作」等課程僅供本系學生、雙主修生及輔系語言組生修習，謝絕外系學生選修。</p>
英文作文	<p>(1) <b>英文作文一選課規定</b>：所有新生及當學年度需修課者（含補修、雙修、輔系語言組、轉系、轉學），依系辦分班公告加入指定班級，不可更換班別。</p> <p>(2) <b>英文作文二、三選課規定</b>：學生自行上網選擇任一班次修習。</p> <p>(3) 「英文作文三上/下」與「翻譯及習作上/下」二科需擇一修習（共 4 學分）。</p> <p>(4) 「英文作文一、二、三」皆為全學年課程，上下學期應修習同一班次。若學生因課表衝突於第二學期有換班需求，應檢具相關證明，及早向欲加簽之授課教師說明原因，由授課教師確認是否同意加簽。授課教師考量全學年的課程規畫與班級修課人數，有可能拒絕加簽，請同學們審慎考慮。</p>
英語口語訓練	<p>(1) <b>英語口語訓練一</b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本系「英語口語訓練一」課程(以下簡稱「口訓一」)，依英文口語能力分班。所有當學年度需修課者，包括大一新生、本系重(補)修生、輔系語言組、雙修、轉系及轉學生，皆需於開學第一週參加「<b>分班測驗</b>」及「<b>發音測驗</b>」。未參加測驗之同學，本學年不得選修此門課。</li> <li>● 「<b>分班測驗</b>」及「<b>發音測驗</b>」時程、地點，將於 8 月底公告於本系網頁，請同學自行上網查閱並準時出席考試，系辦將不另行寄發測驗通知。</li> <li>● 測驗結束後，系辦會盡快於當週公告分班結果，請同學屆時至指定班次的口訓一課堂上課。</li> <li>● 基於以上分班規定，<b>欲選此課的同學有責任預先空出口訓一所有班次的上課時段(上課時段請自行上臺大課程網查詢)</b>，以便分班結果確定後，同學均能至指定班級領取授權碼選課。<b>請勿提出任何理由要求換班</b>。</li> </ul> <p>(2) <b>英語口語訓練二</b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依英文口語能力分班，請按系辦公告的分班表自行至指定班級領取授權碼選課。口訓二分班表將於 8 月公告於本系網頁。</li> </ul> <p>(3) 有關口訓課問題請洽邱郁純助理(ycchiu2023@ntu.edu.tw)。</p>

翻譯及習作	「翻譯及習作上」初選限大三學生選課，大四以上請於開學後洽授課教師辦理加選。 「翻譯及習作」為全學年課程，上下學期需修習同一班次。若於第二學期加簽不同班次，需檢具「翻譯及習作上」之成績證明，經授課教師同意後始得加簽。
英文聽讀綜合訓練	自 105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畢業前須取得 IELTS 7.0、TOEFL iBT95、全民英檢高級初試、FLPT 筆試總分 240 分、FCE 或 FCE for Schools Grade A (達 CEFR Level C1)；Cambridge English: Advanced (CAE) Grade C (達 CEFR Level C1) 或 TOEIC 聽讀總分 945 分之測驗證明。通過以上檢定者得申請免修「英文聽讀綜合訓練」。「英語為母語之僑外生」，可檢具中小學畢業證書(須於原國家或其他以英語為官方語言之國家取得)等相關證明文件，提出免修之申請。請依系網公告之期限內將證書繳交至系辦查驗，如未通過上述畢業門檻者，應於大四時修習「英文聽讀綜合訓練」以完成畢業學分。
文學作品讀法	文學作品讀法上/下為全年課程，依學號尾數分班。
西概、歐史 (A 群組)	西洋文學概論一、西洋文學概論二、歐洲文學 1350-1800、歐洲文學 1800 以後 4 科中選 3 科，共 9 學分， <b>超過可計入「文學與文化專題」。</b>
英國、美國文學 (B 群組)	B 群組 9 科中選 5 科，共 15 學分， <b>超過可計入「文學與文化專題」。</b> ● B1：中世紀英國文學、十六世紀英國文學、十七與十八世紀英國文 3 科擇 1。 ● B2：浪漫時期英國文學、維多利亞時期英國文學、二十世紀英國文 3 科擇 1。 ● B3：早期美國文學、十九世紀美國文學、二十世紀美國文學 3 科擇 1。
戲劇 (C 群組)	戲劇群組 12 科擇 1，共 3 學分， <b>超過可計入「文學與文化專題」。</b>
小說 (F 群組)	小說群組 15 科擇 1，共 3 學分， <b>超過可計入「文學與文化專題」。</b>
文學與文化專題	必修至少 9 學分，超過可計入選修學分。「234 年級選修課程」不得充抵為「文學與文化專題」學分。修讀本系為雙主修者亦需修習「文學與文化專題」9 學分。
第二外語	本系學生必修第二外語之規定如下(100 年 11 月 16 日課程委員會通過)： I. 必修同一第二外語之「一」與「二」，共兩年 12 學分。「一」採計為外文領域學分，「二」採計為系訂必修學分。 <b>101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可任選本校開設之外語課程，惟建議修習本系長年開設之第二外語課程，若學生修習其他系所開設之外語課程，應自行確認能於修業期間修完兩年課程。</b> II. 若學生對某語言已達免修第二外語程度，可直接修習外語「二」或「三」(進階外語課程)。若直接修習「二」，則「二」採計為外文領域學分， <b>選修學分增加 6 學分</b> ；若直接修習「三」一年，則「三」採計為外文領域學分， <b>選修學分增加 6 學分</b> 。 III. 達免修標準者，請自行聯繫授課教師加簽。免修標準請見下表：

考試名稱	可免修科目	說明
台灣法國文化協會法語鑑定考試 A1 (DELF A1)	法文一上下	應修習「法文二上下」，且選修增加 6 學分。
台灣法國文化協會法語鑑定考試 A2 (DELF A2)	法文一上下 法文二上下	應修習「法文三上下」，且選修增加 6 學分。
德國文化中心德語檢定考試 A1， 或 歐協語文中心德語檢定考試 A1。	德文一上下	應修習「德文二上下」，且選修增加 6 學分。
德國文化中心德語檢定考試 A2， 或 歐協語文中心德語檢定考試 A2。	德文一上下 德文二上下	應修習「德文三上下」，且選修增加 6 學分。
西班牙國家語言檢定考試(DELE)初級或 A1	西班牙文一上下	應修習「西班牙文二上下」，且選修增加 6 學分。
西班牙國家語言檢定考試(DELE)中級或 B1	西班牙文一上下 西班牙文二上下	應修習「西班牙文三上下」，且選修增加 6 學分。

通識	<p>本系學生應修習 15 學分之通識課程，指定修習領域為「A2 歷史思維」、「A4 哲學與道德思考」、「A5 公民意識與社會分析」、「A6 量化分析與數學素養」、「A7 物質科學」、「A8 生命科學」等六個領域(A245678)，修畢其中 3 個後，其餘可自由修習。國際學生不受指定領域之限制。</p> <p>修習「基本能力課程」可充抵通識學分，至多 6 學分。</p>
選修學分	<p>本系學生修讀他系開設之選修課程，計入選修學分。</p> <p>修讀「新生專題」及「新生講座」課程，計入選修學分。</p> <p>本系學生修讀他系之雙主修必修課程，計入選修學分。</p> <p>不計入選修學分者：超修之共同必修各領域課程、修習本系所開通識課程 (A1~A8 領域，無*者)。</p>
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	<p>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者：超修之共同必修、進階英語、軍訓、體育、重複修習學分、教育學程、輔系 (若正式放棄輔系，則可計入選修學分)。</p>

其他課程	交換學生所修習之學分是否列入畢業學分計算，可依其課程性質作斟酌，以專案處理。
校際選課	<p>本系<u>學士班</u>學生可至下列校院系所修課：</p> <p>政大外語學院（採紙本登記申請）</p> <p>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網路選課）</p> <p>國立臺灣科技大學（網路選課）</p> <p>國立臺北教育大學（採紙本登記申請，不開放網路選課）</p> <p>國立臺灣藝術大學（採紙本登記申請，不開放網路選課）</p> <p>詳情請上臺大課程網</p>